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的（项目名称）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职工工会疗休养项目采购活动，本项目的所有服务内容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职工工会疗休养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湖州中青国际旅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4人，营业收入4912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15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此声明函需如实填写，内容完整，如有缺项、漏项的作为不提供处理。

供应商名称(盖章)：湖州中青国际旅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23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湖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



浙江省五星品质旅行社

· 中国旅行社转型创新企业 / 浙江省百强旅行社

· 湖州市十大品牌旅行社 / 首届信用示范企业

· 湖州市服务业标杆企业 / 吴兴区服务业十佳企业

4.7 中小企业声明函。(监狱企业参加投标【提供《监狱企业声明函》及其相关的证明材料】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【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及其相关的证明材料】，视为小型、微型企业，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)。(资格审查条款)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的（项目名称）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度职工工会疗休养项目采购活动，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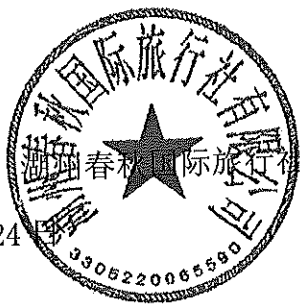
1.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度职工工会疗休养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湖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5 人，营业收入为 7313.6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41.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此声明函需如实填写，内容完整，如有缺项、漏项的作为不提供处理。

供应商名称(盖章):



湖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 年 6 月 24 日